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并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注 1}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不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80.00	0.26	40.50	247.29	0.36	上年度因新增租赁场地存在一次性改造费用，上述改造已于 2023 年度完成，因此本年底预计金额降低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60.00	0.23	36.58	427.73	0.62	EDA 工具软件等采购减少
	小计	340.00	0.49	77.08	675.02	0.9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20.00	0.16	0	0	0	以前年度签署的委托开发协议预计在 2024 年可完成验收确认
	小计	120.00	0.16	0	0	0	
关联租赁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950.00	70.03	231.42	816.46	67.44	
	小计	950.00	70.03	231.42	816.46	67.44	
合计		1,410.00	/	308.50	1,491.48	/	

注 1：此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同类业务比例=2024 年预计金额/2023 年同类业务总额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此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新增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 确认金额	关联交易内容	上年实际发生 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 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400.00	租赁相关费用	247.29	租赁相关费用如 电力扩容费用等 低于预期
关联租赁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850.00	支付的租金	816.46	/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技术服务及支 持收入	283.02	/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上海超丰科技有 限公司	40.00	技术服务及支 持收入	14.34	已签署服务合同 履行完成后，未 增加新业务合作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北京华大九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600.00	EDA 工具软件	427.73	/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北京华大九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下属企业	500.00	技术服务及支 持收入	575.47	/
合计	/	2,690.00	/	2,364.31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华大半导体

企业名称：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8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劼

注册资本：1,728,168.3718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 1867 号 1 幢 A 座 9 层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及其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软件信息系统、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应用系统、电子设备与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58.0676% 股份。

关联关系：华大半导体持有本公司 29.17% 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公司董事长许海东先生担任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故构成关联关系。

2、华大九天

企业名称：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26 日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伟平

注册资本：54,294.1768 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二层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产品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集成电路设计；出租办公用房；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21.22% 的股份。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郑珊女士自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间任职该公司董事，故构成关联关系。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资产、财务状况较好，过往发生的交易均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事项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4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及提供劳务、关联租赁等，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与上述关联人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署相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交易背景真实可信，定价原则公平公正。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